

《郑渊洁童话全集(33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郑渊洁童话全集(33卷)》

13位ISBN编号：9787541408045

10位ISBN编号：7541408042

出版时间：1993.12.

出版社：学苑出版社

作者：郑渊洁

页数：31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郑渊洁童话全集(33卷)》

内容概要

33卷本《郑渊洁童话全集》囊括了郑渊洁1978-2000年写的全部童话
总目录

<http://www.zhyj.com/zhyj/mulu.htm>

精彩短评

- 1、一段记忆
- 2、这是我第一次看有关于外星人题材的小说，真的是身临其境
- 3、郑渊洁童话这么一座大宝库居然没人改编，尼玛中国导演都他妈瞎了眼！
- 4、何时何景，皆可乐读
- 5、喜欢皮皮鲁和鲁西西的系列
- 6、人生必读书。
- 7、因为饿吃了草，但不能说草比饭好吃有营养
- 8、真正的经典。我幼时人格启蒙的作品。等以后有了孩子，也会向他推荐。
- 9、童年男神写的童年圣经。虽然现在不关注郑渊洁了但还是喜欢他的书。
- 10、我的三观雏形奠基人有俩，高尔基和郑渊洁。
- 11、没读全，小时候每个月等待儿童文学少年文艺的日子历历在目
- 12、这套书收了有好几年了，前两天在家翻起来。因为一位重要的友人提起了皮皮鲁神奇喷雾那一段，就随手翻开了一卷，恰好是《红塔乐园》。红塔乐园的结局挺悲伤的。现在是奥运会，该看《龙珠风波》了。
- 13、最近好像有点太念旧了，突然就想再读读这些曾经伴我整个童年时光的故事。
- 14、当年买了1-13，然后其他几个小伙伴买了剩下的，我们换着看。现在好想有一套完整的啊，老家里现存的只有11本了。郑渊洁是迄今为止影响我最大的两名作家之一。
- 15、很多人都是读这个童话故事系列长大的吧~
- 16、小时候的暑假拥有了，看完了
- 17、郑渊洁的童话是我小时候最喜欢看的文学作品。现在想来，他介于童话与小说之间。里面有很多成人意义上深刻的东西。
- 18、老郑也是我小时候的男神啊~想象力丰富+反智倾向+鸡汤人生观灌输+悲剧是永恒主题
- 19、郑渊洁基本也是我童年的一部分
- 20、五星级给童年 某一任同桌还说过要报考书中（309暗室还是白客？）里边的青田大学生物系 在后脑勺画Z形沟回。。。在书架上落了很多灰 人生第一个偶像
- 21、虽然小时候看的很过瘾，但是现在我不是小孩了，以后不会选择给孩子看这种书籍
- 22、中国多数孩子都是读这套书长大的，跟《圣经》一样，尤其《舒克贝塔》前100回《309暗室》《大灰狼罗克》《皮皮鲁》《鲁西西》都很经典，对教育制度的批判、对冒险梦想追逐，虽然《犬人》《杀人蚁》等作品后，他开始异想天开走向平庸与成人寓言，但还是很了不起童话家
- 23、还记得那个含在嘴里就可以在海里自在呼吸的龙珠。还记得皮皮鲁和鲁西西
- 24、郑渊洁的书绝对让人称奇，任何人都应该看看，有童话的想象，也有人性的思考。
- 25、小时候买全集，就是为了得论坛的vip卡。郑渊洁读太多，人生都被带跑了
- 26、郑渊洁童话，童年上厕所必备
- 27、在北邮读研究生的表姐每次回家都会给我带郑渊洁童话书，小时候最期待暑假了！抱着西瓜听着蝉声把小小的自己埋在杂书堆里的暑期，蝴蝶夫人传、呼家将、郑渊洁童话、冰心散文集、叶圣陶童话集、齐鲁风情儿童散文集，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居里夫人传，蚂蚁王国历险记，吹牛大王历险记，...，小学生文库和大人们书架上的书都被我搬出来看，看得大人们目瞪口呆，总是问我看不看得懂，当然看得懂！那时候真是喜欢小学生文库，超大一箱子书，什么题材都有，历史文学生物地理物理化学数学，十万个为什么弱爆了，把化学知识写成有趣的小说，什么碘酒炒土豆丝、能吃的纸啦、不怕火的纸啦，特别好玩！还有刑警破案的书，指纹、脚印、唾液、声纹啊什么的，太过瘾！很多书即使现在看还是很棒！不像现在很多书，矫情废话言之无物逻辑混乱甚至没有逻辑...
- 28、孩子把玩具当朋友。成人把朋友当玩具。
- 29、开始不错，不过后期作者的画风有点鬼畜
- 30、史诗
- 31、等我有孩子了也会买一套送他/她！
- 32、哈哈后来出来个皮皮鲁大系列。

《郑渊洁童话全集(33卷)》

- 33、我要把我儿时的梦，一个个拍成电影！
- 34、我都有
- 35、郑渊洁是我很喜欢的作者，直到高中我还在不停的看他的童话，很风趣，天马行空的想象力着实吸引人，还记得他对儿子的教育方式与众不同，从小便是自己写书给儿子，虽然几乎没怎么上过学校，却依然把儿子教育的很出色，羡慕
- 36、小时候有买过一两本，现在不知道哪有卖的
- 37、对我影响最大的两个作家之一，另一个是曹雪芹。
- 38、啊 我童年爱死郑渊洁了 现在也爱死了
- 39、童年最爱
- 40、成人童话
- 41、郑渊洁这个反中国教育的大毒草，深得我心
- 42、小时候的主要课外读物。培养想象力，不培养记忆力。
- 43、初中看了一段时间，没看完。很适合小学初中的孩子阅读呀^_^
- 44、小时候没有书读，现在回来读过过瘾.....
- 45、童年的回忆，开启独立思考和批判性思维的大门
- 46、小学一年级我妈给我买了此人的书，大概只看见了童话二字。
- 47、读过少许//回忆了一下还真有点感动呢。
- 48、小时候在全班传阅的书，超好看
- 49、我是读着郑渊洁的童话长大的~
- 50、最爱的童话作家！！！

精彩书评

- 1、我很少会去专程的去跑到一个地方去买书，特别是碰上签名售书这种俗不可耐的事情，不过郑渊洁的书是个例外，我不但去买了第一版的全套，还让作者在全套书上都签了名，可能以后我都不会再去做这种事情了。这本是很大程度上代表了80后的儿时记忆，那时候日本的动漫还不像今天这样大举入侵，中国互联网还停留在半实验室的状态，所以我们还会看这些书，今天的小屁孩们6岁起就开始泡泡堂了，哪里还会看这个？不过时代在进步，这个是谁也阻挡不了的，不过还好，郑渊洁在网上也有博客，我们今天依然可以看到他写的童话。今天长大了的我，有空的时候偶尔去翻翻这套书，依然会被打动，相信以后也会，等我以后结了婚有了孩子，我一定会和我的孩子坐在一起看这本书，让这美好的感受在人类的心中继续流淌。啥都不说了，强力推荐
- 2、总有些书，让人泪流满面。跟书的内容无关，只是回想自己的一些岁月。郑渊洁的书最早大概是小学三年级开始看的，大概是皮皮鲁和鲁西西，印象最深是壁橱里的另一个世界，对我小小心灵的震撼，不亚于午夜凶铃加上爱丽丝漫游记。那本书里只写到里面其中一扇门，当时还觉得很遗憾，想说每个门都应该有一段精彩的故事才对，作者干嘛不写了赖……后来才知道，其实都写了呢，只是我的书里没有……可恶的出版商……真正接触童话全集，是初一的时候，感谢一个叫耿宣的姑娘，神奇的拥有全套，于是我就一本一本的借过来看，真是书非借不能读啊，我那叫一个废寝忘食啊，那叫一个不务正业啊……基本两天一本，天知道我哪来的时间……还因为他那些超前的对待小孩子的的方式，跟家里人非常严肃的桌面会议过，边哭边说那些我认为他们不理解我甚至虐待我的地方，真感谢我伟大的父母，没有当我是个脑袋有问题的小孩，还耐心的听我控诉，最后还跟我赔礼道歉，许诺以后一定会像我希望的那样去对待我。买了很多年的童话大王，有时候我妈不让我看，逼我必须考完试才给我买，我都自己偷偷有买，再加上我妈给我买的，好多期，我都有两本，郑大叔你感动不啦？那时候，同学问我借书，我都挑真正喜欢看的人，才借给他们，仿佛如果不是真的喜欢，而只是当故事书看的话，就玷污了我的书。要是谁弄丢了的书，我一定会发飙的。后来单行本我几乎都买了，有些觉得就不是那么好看的。后来好像大叔就不怎么写了嘛……这就是我的14年，我喜欢看书一定跟他有关，我的奇言怪语一定跟他有关，我没有全力以赴念书一定跟他有关，我的随心所欲一定跟他有关，我像这样的活在这个世界上一定跟他有关……想起这些，我怎能不泪流满面……
- 3、皮皮鲁鲁西西舒克贝塔是我的好朋友，我一直惊叹与郑渊洁的想象力，红沙发音乐城，龙珠风波，多好的故事，干净，十二生肖系列也不错，但是有的短片太过于讽世，写太多人的奸猾就蒙上了俗俗的感觉，可惜了。
- 4、小时候真的是爱死郑渊洁的童话了，童话大王的杂志每期必看，每次看都感觉那个激动啊！我的小心肝儿啊~~~太有想象力了啊！初中的时候看舒克贝塔系列，那个时候已经写到皮皮鲁的老婆了吧，那会儿看的时候感觉好爽啊，皮皮鲁他们根本就是所向披靡、天下无敌！真叫一个少年意气，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老郑不打标点，大段大段堆砌成语的写作风格在我看来就是飞流直下三千尺，酣畅淋漓大快人心！可是到后来上了高中，慢慢儿长大了，看的书越来越有深度了，好久没看郑渊洁了，对记忆中我最爱的“挑战想象力的极限”逐渐产生了怀疑。有天看我同学带了舒克贝塔系列到学校，我就借过来看。结果……我去，不看会后悔看了更后悔！看了一多半，看到皮皮鲁的儿子那里，实在看不下去了！！先不说内容——亲爱的老郑，我可以容忍你把皮皮鲁写的打遍天下无敌手，可以容忍你把舒克贝塔皮皮鲁鲁西西还有罐头小人们写的跟天仙似的，甚至可以容忍你把皮皮鲁和燕妮、贝塔和歌唱家的故事写的好像烂俗的三流言情小说，可是！！为什么要给皮皮鲁他儿子取名叫皮亚洁？？？真想仰天长啸：我勒个去·~~~~去~~~去~~~~~！！这是什么狗屁名字啊！是皮皮鲁加郑渊洁加郑亚旗吗？？？！！尼玛我小宇宙瞬间爆发了，凭什么给小小皮整那么2B的名字啊我去！！真心感觉这是我十几年以来看的书里面最最最最最难听的名字！我去~~！！再谈里面的内容，都是些什么乌七八糟的玩意儿？！开头还好（是以前写的吧）可到了皮皮鲁和鲁西西长大成人特别是生儿子之后……额滴个神呐，我实在无话可说。我还是去年才知道“玛丽苏”这个概念，当时就觉得，丫的，郑渊洁才是中国玛丽苏的领军人物吧……！！真心后悔推荐我表弟去看这些书了……好吧吐槽完毕。现在回想当年看皮皮鲁看得兴高采烈的日子，呵呵，只能说，年少轻狂啊……！
- 5、小时候家里并不富裕，拥有郑渊洁的童话书对我来说太奢侈了，只能说从别人那里借着看，看完了再舍不得也要还的，我看得第一本郑渊洁的童话是从童话大王的杂志上来的，表姐每期都会买，然

后收藏，我就会去借，然后我再看了十二生肖传奇，皮皮鲁，鲁西西，舒克贝塔和魔方大厦是我先看的上美的动画片，当时觉得好精彩啊，没想到是郑渊洁的童话，因为年纪小只知道故事好看，是从不会区分这个故事是某个作者写的，甚至连童话大王是郑渊洁一个人写的我都没意识到，直到我某一天突然意识到童话故事也有分有的好看有的不好看才会去查看这个故事的作者是谁，郑渊洁这三个字才第一次有了印象；对于小女孩来说，最开始看的童话故事都是安徒生童话格力童话故事之类，因为每个故事都很短，对于年纪小的我来说看起来不吃力，所以非常喜欢，但是慢慢的长大后，随着我认识的字越来越多，这样的童话故事就不满足于我了，我的注意力转移到动画片上面，当时上美是我所有的童年的美好记忆，当时还没有美少女战士，灌篮高手和足球小将，有的是舒克贝塔，魔方大厦，阿凡提，大盗贼，邋遢大王历险记等等，一个一个的故事仿佛是梦一样的历险，相比现在小盆友只知道熊出没，喜洋洋猪猪侠等缺乏想象力只知道两方瞎打架或者充满说教动画来说，我觉得自己老幸福了，谁说中国没有好的童话好的动画，好的故事，有啊，只是错过了而已；当我年纪再大一点，就喜欢看长篇童话了，我看得第一本长篇童话书我到现在还记得，叫洋葱头历险记，是外国人写的，我看得很吃力，因为外国人的名字非常难记，但是后面写的不错，对于这本书的印象也就停留在难读这两个字了，后来班上突然开始流行看郑渊洁的童话书了，我从皮皮鲁到鲁西西到舒克贝塔，十二生肖，大灰狼再到不满足追童话大王也就几年的事情，但是却是我最开心的几年，我的整个暑假都在找寻罐头小人，鲁西西和皮皮鲁的竞争，比动画片更精彩舒克和贝塔（只有看了书的人才会觉得动画跟童话差距其实很大，每个人心目中都有一个不一样的舒克和贝塔），兔王为什么会卖耳，原来还有不是反派的狼等等，等到我回过神放下童话书开始追机器猫，阿拉蕾，七龙珠再到名侦探柯南的漫画和动画的时候，我的童年刚好结束，那时候我已经不爱看童话了，但是却在心里暗暗发誓，我一定要有一套郑渊洁童话全集并跟我的孩子一起分享；我不会再多说这个童话有多好多好，但是它是属于我童年的重要组成部分，什么也不能替代，也是属于我人生重要的一部分。

6、本人是郑粉丝收集他的童话作品全集。目前缺最后一本第三十三卷，望有渠道的朋友玉成，不胜感激。QQ:413673023 本人是郑粉丝收集他的童话作品全集。目前缺最后一本第三十三卷，望有渠道的朋友玉成，不胜感激。QQ:413673023

7、记得小时候，姥姥家在郊区的平房，出了院门就是一大片的田埂，我们周边的小朋友总会在那些田埂间玩耍，有时会遇见一大串野葡萄，摘下来大家吃，甚至还发现过黄鼠狼的洞穴。现下那里也是高楼林立了。上小学时，一放暑假，就去姥姥家住，到了傍晚，家里大人就会把蚊帐拉上，然后为了省电关上一切不必要的电灯。每当这时，屋里是昏黄的，躺在床上，四下里白纱为墙，窗为棂，如果和着雨声，便是福至心田。那时候看过一本小儿书，郑渊洁的《旗旗号巡洋舰》，讲的是许多玩具，在一个下大雨的夜里，坐上了一艘巡洋舰去远行的故事，旅途上经历了许多艰难险阻，这个故事比西洋的《玩具总动员》要早很多年。掩卷关灯，躺在床上，听着屋外淅沥的雨落，我总是在想，巡洋舰已经远航，而我还在这里。这是很童趣的思虑，没有多少意义。然而，风尘仆仆长大后，我今天坐在格子间里，为了俗世的取舍忧心如焚时，当我又想起旗旗号远航的事情，我竟然觉到那是壮阔的事业，真正的感到我还在这里的悲哀渺小。人最可悲的，不是死得早死得惨，不是穷到饿丑到爆，而是无一进步，永在此地，老此残生，颐养天年。

8、说说我的经历吧。我小学就开始读郑渊洁的作品，低年级看童话，高年级看的小说。直到高中，我依旧一期不落地买他的杂志《童话大王》，出刊买回家一口气读完是每个月最期待的事情，而现在再也没买过，也几乎不读他的作品了。我的感觉是，现在的《童话大王》变得低龄化，所谓低龄化是指比它的目标读者群的年龄还要低。我记得在高中时期的《童话大王》包装简单，郑渊洁作为唯一撰稿人，每月都会在《童话大王》上出新作，里面排版紧密内容充实，鲜有插图，即便有也只有郑渊洁手绘的几幅而已，因为当时老郑认为好文字作品就该留给读者想象，插图越少越好，定价只要三块钱。虽说童话瞄准的年龄段就应该是少年儿童，当年的《童话大王》也看似是儿童读物，但是打出的概念却是“适合1-100岁的人阅读”，并且我认为的确是如此，尤其是后来连载了《智齿》《金拇指》这样的长篇小说。而如今《童话大王》真的被包装成了花哨的标准小学儿童读物，排版稀疏，插图恶俗毫无新意，并且很少出新作，基本上都是老郑的旧作重新连载，内容更显单薄，改版后就在也没买过。老郑当年算是非常特立独行的人，很多时候愿意固守自己的一些看法和做法，不愿意随波逐流。他对教育的看法也是独树一帜，他的儿子郑亚旗是个喜欢接触新鲜事物的人，所以老郑现在的很多改变都来源于儿子，其中童话大王杂志的改版就是如此，也正因为如此，当年一本特立独行的杂志走向了令人遗憾的平庸。当然这种情况的出现，可以说是一种必然。因为作为他多年的读者，不得不承认的

一个现实就是郑渊洁正在慢慢变老，他的创作能力不如从前了，思维也没有以前敏锐了，他曾经踏上过巅峰，但是现在写的作品却完全没有他那时候的灵气和犀利。再加上近几年他忙于关注社会、媒体和网络，这也决定了他已经无法每个月支撑起一本杂志了。儿子对他的影响是很大的，从早期的固执到后来的妥协，可以说这是他对儿子的一种爱，也是他寻找新出路的一种方式。记得当年的他牛逼的不行，觉得作家一切都应该拿作品说话，所以他深居简出，一心观察生活搞创作，这也是成就他的决定性因素。成名后的郑渊洁意气风发，但是在近十年他很快又遇到了麻烦，他曾表示自己一口气写了20部小说，当年我还在读小学，就已经出版的几本小说（《智齿》《金拇指》《鬼车》等）来看，这些小说的构思叙事真是行云流水天马行空，在当时的同龄人里风靡一时，但他“童话作家”的身份受到质疑，于是他决定将剩下未发表的作品雪藏，并称“在我死后100年之后发表”。此言一出立刻很多人都表示惋惜，我当时也觉得郑渊洁干嘛要局限于儿童作家的身份呢，写童话出身就得一辈子当儿童作家？我觉得说不通，揣测老郑的心理，我个人认为，他这么做或许是为了给后代留一个财富，如果混不下去了可以拿出来养家，在《智齿》里就有一本书让作家吃了一辈子的情节。但我觉得老郑有点高估自己，他的作品影响了两三代人的确不假，在当今中国文坛有影响力有地位也不假，作家富豪排行榜前几名也不假，但他的作品到底能不能流芳百世，这还是个未知数，个人认为他的作品有很强的时代感，当代青少年看了之后会很有共鸣，但再过20年呢，还能不能有十年前的影响力呢？答案或许不乐观，这一点从现在00后身上就可以看出来。总之这时候的他已经不再那么勇往直前了，或许随着儿子郑亚旗慢慢长大走上社会，他已经开始谋划退路了。当然我甚至也一度怀疑他到底有没有写20本，那些未发表的作品是否真的存在？写作（或者说发表）节奏开始大大放慢的郑渊洁开始接受新媒体，开博客，录视频节目，上电视，开微博，忙的不亦乐乎，其中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想把自己儿子慢慢推入公众视线，从他在各种节目访谈大谈教育儿子的理念，到儿子的事业，都跟他有千丝万缕的关系，所以这并不是一件难事，当年的读者也喜闻乐见，但是此时的他已经很少推出有影响力的新作了。郑渊洁的儿子算是有点商业头脑，他很清楚自己老爸的作品就是一座金矿，于是他（直接或间接）将老爸的作品开始商业化运作，老爸做台前的招牌，他做幕后的策划，由于老郑长期的保守，一时间大家都非常高兴地看到老郑开始变得开放，但是好景不长，郑亚旗对老爸的营销还是由于策略欠火候，比如做“皮皮鲁和419宗罪”的网游，号称可以让孩子在网游中学到法律知识，却由于制作水平一般等诸多原因，和很多项目一样并没有获得太大的成功。当然作为质量过硬的文学作品本身，旧貌换新颜、过去一本作品被重新排版，扩印成“上”“中”“下”三本的“皮皮鲁总动员”系列，还是让老郑赚了不少书钱，这也让老郑长期处在中国作家富豪排行榜前三名。但作为他的老读者，我十分反感这种华而不实的捞钱策略，尤其反感曾经他的所有作品名字都改成了《皮皮鲁和XXX》，比如《智齿》这本小说里面明明没有皮皮鲁这个童话人物，却也被命名为《皮皮鲁和超能智齿》，这是一种恶意营销，但我相信不是老郑本人主动要求这么做的。儿子对老郑的开发还不仅如此，频繁接受访谈、上节目、抛头露面发表看法，也使得不管是普通读者还是社会名人，对他的看法都发生了一些变化，其中也不乏很多负面的。比如老郑多次在微博上表示自己出的书销量超过的JK罗琳的《哈利波特》，在儿童图书榜排第一，同时一些言论大有自己作品的水平赶超过了罗琳的意思。这一点连我都不认同，尽管他本人以及他的作品在华人圈里的影响力和口碑毋庸置疑，但何必如此心高气傲，要去和哈利波特比？老郑一定没看过哈利波特吧，哈利波特所包含的西方文化要多的多了，而且也影射了很多宗教文化以及人种之间的矛盾，而且它也不能完全算童话，即便要比，也要比全球影响力，全球图书销量吧，在中国地区跟哈利波特比真的没有可比性。而且我觉得老郑的作品和哈利波特也不在一个路数上，哈利波特庞大的魔法世界体系和复杂又详细的人物关系网是老郑作品里不曾具备，老郑的作品有的还是比较偏激和狭隘的，这一点我觉得哈利波特的水平在老郑作品之上，所以自信可以，真的没必要口出狂言，做中国的童话大王不是挺好的么。还有就是去年315“八点二十发”的事件对他影响也不小，很多路人甚至他的读者都对他进行了声讨甚至谩骂，还有很多人恶狠狠地表示“粉转黑”，他的微博也大量掉粉，从曾经的正能量发源地变成了负能量吸收地，但我倒不觉得老郑有多大错；无知盲从太可怕，几个人的确都是那时发，但央视委托知名博主到时发表看法不可以吗？郑渊洁是中国作家首富，你知道他靠自己努力挣了多少又捐了多少？他会为了十万块钱做三星的水军黑苹果？我也搞不懂那些人口口声声说看着他童话长大，怎么一条煽动微博就把你们给策反了，智商捉急啊。当然和很多网络事件一样，热议几天就归于平静了，但老郑的微博却不再像以前那样，有他关注时事的犀利言论和一呼百应的号召力了，评论曾经几千几万，现在也只有几十几百了。他每天更新的内容也只剩自己给买书的读者手写的赠言和淘宝链接，以及偶尔对时事不温不火的议论。或许因为那次事件他

真的心凉了吧，但是他依然没有放弃喜欢他的人，或许经过这几年，他最终还是会回到最初，深居简出，过自己平静的晚年生活，那样也挺好的，作为一个他十年的读者，祝他一切都好。

9、今天偶然的的机会，我又看到了郑渊洁童话全集一下子将我的回忆拉回童年从我看到郑渊洁的第一篇童话始，已经有18年了从小学四年级到二十六岁，十八年的光阴过去我从天天期盼真的有红沙发音乐城的一个孩子变成了成年人郑渊洁也从一个才华横溢的儿童文学作家变成一个中年爱上电视的爱做秀的一个普通人哀悼中。。。。。。。。。

10、最早接触他，是小小孩儿时的动画片舒克贝塔和罐头小人，那时的记忆已经淡忘。真正的迷恋，应该是小学三年级开始吧，虽然他是中国防盗版最严重的作家，可我和他的缘分还真得靠那本盗版的《鲁西西和皮皮鲁》。现在印象最深的是红沙发音乐城和神奇的面霜，从此以后，我读郑渊洁就变得一发不可收拾，废寝忘食。每天放学回家经过小报亭的第一件事就是问《童话大王》。通常，他的童话很热闹，情节离奇曲折，主人公个性鲜明，但基本上都是那种个性很强，嫉恶如仇的人。总觉得他的童话和金庸有些异曲同工，两个人都有着异常的想象力和一颗童心。阅读起来总是有一种淋漓畅快的速度感。然而，郑渊洁借着这种热闹的形式偷渡给我的，绝对不仅仅是童话那么简单。他是我儿时真正的精神领袖，我觉得自己的人生观世界观道德观思考问题的方式都受到他童话的深刻影响。他的思考关于人性，关于生命，关于真善美，关于社会，还有很多很多，是我现在都参悟不透的。他大部分童话甚至可以说是残酷的，印象最深的是一篇叫车鼠李小二的童话，里面讲述了一只老鼠的人生和恋爱，他寄生在一个男人的汽车上，在排气孔和各种夹缝中来来回回，自得其乐。最后，他一直相依为命的男人把他放在火上烤死了。很多童话都有类似的结局，用的是最平铺直叙不悲不喜的调子，却总是让童年的我陷入一种未知的巨大酸痛并且尽力想去淡忘这些结局。如果我是家长，是否让自己的孩子读郑渊洁是会思考再三的，很感谢我的父母在这个问题上冒了险，让我在小学六年级就拥有了一整套郑渊洁全集。那套书对于我的价值甚至堪比圣经对基督徒的价值。很多年以后再次捡起它是生病的日子，那时候需要用药物来完成睡眠。根据医生的建议，爸妈开始在我的床前大声读一些很振奋的立志的书，读到郑渊洁时，我觉得浑身都充满斗志，思维异常清晰，并且怀着无比坚定的信念我能战胜病魔。现在偶尔会逛到老郑的勃客，内容异常丰富，看着他在现实中创造一个又一个童话般的鬼点子。听说最近他拍卡通了，是少儿编剧组完成的，期待呀.....

11、幻影号，五个苹果折腾地球，罐头小人，309暗室，大灰狼罗克，金拇指，智齿，皮皮鲁鲁西西，杀人蚁。这熟悉的封面，是小时候最奢侈的收藏。小时候，还会欢天喜地的用皮皮鲁牙膏，怀疑牙膏盒会不会像飞碟一样飞起来，穿皮皮鲁魔袜，不知道墙上那一道道线跟它是不是有关系。后来我就长大了，后来才发现，郑渊洁先生只是讲出来那个年龄的小孩所有的期待：可以不要学习，可以少挨爸爸妈妈的责备，可以在节日的时候收到贺卡和礼物，可以有自己的秘密花园，可以有突然出现的超能力满足自己小小的虚荣心.....后来，就开始看哈利波特了，期待有机会去伦敦的时候，穿过那10又3/4站台。在天昏地暗准备GRE的日子里，多希望有个语言万事通的罐头小人能躲在我的耳朵里跟我一起去考试；在一颗新牙慢慢长出牵动我神经的时候，幻想会不会是一颗连通神奇通道的智齿，然后出现生命的伟大转折；在面对未来迷茫得不知所措的时候，却没有希望指甲盖上可以显示股票的走势，虽然我知道没有所谓的杀人蚁。然后才意识到那一本本白色封皮的破损的卷页的发黄泛黑的怎么也不愿意送人或扔掉的故事书，原来对我有这么大的影响。原来，我一直都幼稚而倔强的，拒绝长大。

12、我是典型的80后的孩子。现在诚然已经长大了。初中的时候，软缠硬泡的磨妈妈买这套书，磨了一个多月。记得当时，这套书才出到第15本，一共200多元，算是当时的贵价书籍了。终于如愿以偿邮购了以后，寄送还要一两周时间不等，然后我小小的个子，奔到邮局，提着重重的绑的严严实实的一大摞书汗襟襟但是兴高采烈的回家。直至今日，我还没有经历过对任何一部书籍，投入过这种期待。记得后来陆续出版的15~33本，是高中时候初恋男友赠送的。我任班里的宣传委员，每天课间操时候负责领班级信件和报纸，某日看见我收到一张邮包取件单，发送地显示北京，我十分疑惑，向他表示我的疑惑，他漫不经心的说“领了不就知道了”。后来才知道的他省下了一个月的早餐钱，才买下这套书送给我，但当时的我，感谢的心情，仍然被激动给超越了。这也成了我对初恋的美好回忆之一。这一切，让这套书的价值在我心目中居高不下。后来，郑渊洁写的小说，就再也没有收录到童话全集里面去了，我本来以为这套书将会继续的出，出版到他老到不能提笔，也不能打字为止，而我也会一直的买下去。我甚至还思考过，童话中显示的想象力和叛逆，是否会影响我的孩子。后来陆续出版的一些单行本，包括生化保姆、杀人蚁等等，我也还是买了。不过，慢慢的，童话的行文，和郑渊洁本身，变得找不出从前的童话影子了。这是为什么呢？不知道什么时候，看郑渊洁的专访，他说是儿子

参考迪斯尼的运作，或是国外商业运作方式，他的书不再独家出版了，公开发售并且他本人也开始了各种商业活动。不再写童话，只刊登以前的旧童话；博文基本都是关于社会或事件评论；现在的作家，和从前不同了，俨然明星一般讲究媒体曝光率，或是媒体也对他们兴趣大增，互惠互利。余秋雨韩寒郭敬明不都这样。所以，不能静心再写作了吗？什么时候，才能再有舒克贝塔历险记这样的佳作呢？什么时候，才能再看到五个苹果折腾地球？什么时候，才能有机器后力士后传？什么时候，幻影号和活车能拯救人类在2012？什么时候，蛇王能继续淘金？罐头小人都还没有全找到呢？怎能就继续不写了？我觉得从前的郑渊洁已经一去不返了。但是有时候也思考是我作为读者变了吗？还是真的他变了呢？文笔不好，今天逛当当的时候忽然想起这套书籍，忍不住上来感叹一下。

13、郑渊洁的童话是小时候的最爱了，从《童话大王》到全集系列是一直追着看的，很是迷恋。更早的时候读的是安徒生和格林童话，觉得所谓的童话就是花呀草呀有思想了、会说话了，就是王子与公主的故事，然而郑渊洁却带我们走入了一个不一样的童话世界：皮皮鲁，鲁西西，舒克贝塔，大灰狼罗克...主人公们经历着各种各样的奇遇，309暗室，罐头小人等等全都是可以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故事，更贴近我们的生活，一篇篇文章仿佛带着我们亲身经历着各种奇遇与探险，给童年生活带来了不少快乐与幻想。虽然“0--99岁都能读的童话”有点夸张，但郑渊洁的故事的确有着不同的深度，适合不同年龄段的人来读：小学的时候读十二生肖的故事，中学读皮皮鲁和鲁西西的各种奇遇，活车，舒克贝塔历险记30年后的部分等现在读起来仍是很喜欢的。但是，郑的很多故事中展现了太多人性与社会黑暗的一面，很多的故事人物都是贪婪、市侩、不断追逐着金钱、地位与美色并为此不择手段的，这种论调出现在少儿读的童话中多少还是有点不合适的，单纯无忧的年代里还是需要少接触些如此现实的东西多点快乐的好，更何况真实社会也不尽是如此。一直在说的都是他的早期作品，《生化保姆》后已经很多年没再接触他的新作了，一是年龄不断增长离童话越来越远，再有就是听说近几年郑的作品商业化趋势越来越严重，像皮皮鲁，鲁西西，舒克贝塔那样经典的故事并不怎么多见也就没再关注过了。不过总的来说，郑渊洁童话还是我童年生活的一大重要组成部分，家里那套全集还在好好收藏着，将来留给我的下一代也很有价值啊，呵呵。最后推荐几个自己喜欢的故事：罐头小人、309暗室、舒克贝塔历险记、活车、幻影号、五个苹果折腾地球、奔腾验钞机.....

14、一个关于人物刻画，还有一个是情节安排。他笔下的人物常常给人一种人物缺少个性的感觉，除了皮皮鲁、鲁西西、舒克贝塔之外，其余那些篇章里的主人公性格很不鲜明，彼此雷同。那些主角没有自己独立的生命，似乎就是作者本人的传声筒，是作者自己想象出来的批量生产的产物，仅仅是行动者，却不是思想者，读者感觉不到他们有什么心理活动，有什么思想，有什么苦衷，有什么深层次的行为依据，仅仅是作者手中的牵线木偶而已，作者通过他们来演绎自己心目中理想的故事。外国的许多儿童文学大师创作了鲜明生动、不可复制的人物，相比之下，郑笔下的人物往往太单薄，不鲜活，没个性，千人一面，太像纸片人。比如，机器猴和花生米，他们有什么个性？丁照宁婷和曼妮有什么两样？如何区分何小雨跟麦迪？安迪和朗贝有啥不一样？看不出什么来。表面上，他们大多争取自由，争取个性的自由发展，可是在这个大前提的笼罩下，他们彼此之间都没有什么分别，一个人在不同的故事里叫了不同的名字，如此而已。有人问：何以老郑的作品被改编成影视的如此之少？关于这个，一方面跟他自己的态度有关，另一方面也是作品自身的局限吧。改变成电影的操作性不高。以《五个苹果折腾地球》为例，有情节没细节，有故事没人物，人物都没有什么特别的个性，不论是朱力克，何小雨还是曼尼，都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个性，一个故事里没有血肉丰满贯穿全文的主人公，这是致命缺陷。有些篇章，与其说它是童话，不如说它是寓言。主题先行了。此其一。第二，作者太喜欢“宏大叙事”，动辄就喜欢把全世界搞得鸡犬不宁，在文字上这很好办（“86架民航机被劫持四位国家元首遇刺21位女影星失踪87万辆汽车被盗.....”），真要落实到画面上，那可是有难度滴~情节很惊悚，很庞大，很够味，很过瘾，可是.....没有一点点细节。叫人无从下手。这种时候，措词用语，处处显出“信笔所之”的神气，犹如好莱坞喜剧片里面那种互相砸蛋糕的闹剧镜头，用傅雷先生的话说，单凭着丰富的想象，逞着一支流转如踢毽舞似的笔，不知不觉走上了纯粹趣味性的路。一套又一套的戏法（几乎是噱头），突兀之外还要突兀，刺激之外还要刺激，仿佛作者跟自己比赛似的，每次都要打破上一次的纪录，童话变成了一种文字游戏，情节的趣味性发展到了极致，含蓄性，思想，节奏，品味，格调，全不讲了。大笑过之后，读者未必会留下什么思考。作者总喜欢一种“寻子遇仙记”的故事模式，即，才智平平的主人公，突如其来的得到神异的宝物，或者是有超能力的贵人相助，扬名立万，叱咤风云，名利双收，先前的夙愿得以实现，先前的仇人全部匍匐在脚下，这当然是一种很过瘾的叙述模式，但问题是作者太喜欢重复自己的这一模式，不论是五个苹果，还是机

器猴传奇，还是奔腾验钞机，无不如此——尤其是后者，一个人把钞票使用者的隐私卖给电视台，居然赚了八百亿，超过了比尔盖茨，感觉有点不可思议。现实中若有这样的人，他早被不计其数的人控告了吧。作品不一定能反映现实社会，但是却可以真实的反映作者本人的趣味所在。这样的作品看多了，难免消磨人的意志，尤其是涉世不深的儿童读者。靠恩赐，靠意外，靠幻想，靠外星人，靠天上掉下来地底下发掘出来的宝贝，靠神乎其神的自己发明创造的法子，不费什么力气迅速致富，发财，功成名就，人五人六，豪气冲天，奥斯卡诺贝尔什么的都不在话下，动辄就让一个地球的人倾倒在自己的石榴裙下，多么宏大的视角啊……可是看多了，也就跟《聊斋》里那些书生似的，整天幻想着仙女从天上下来，带着银子倒贴，现实中哪有这样的美事！作者自己似乎也觉察到了这一点，《杀人蚁》之后，作者试图改变自己的文风，童话和幻想的色彩减弱，变得成人化了，可是，这种转型并不那么成功，读者往往不知道作者要表达什么，不是说读者愚钝，而是作者想表达些什么却没表达好，读者看的时候也能深切的体会到作者那种词不达意的焦急感和力不从心的无力感。看了他99年写的《犬人》，我只有声叹息。也许现实太强大了，也许老郑写作的黄金时期已经过去，反正我拿到99年扩版的第一期看了之后感觉很不是味，不是感动不是震撼不是意犹未尽不是欢欣鼓舞不是醍醐灌顶不是酣畅淋漓也不是愤怒，而是-郁闷！这写的是什么呢？一个人被输入了狗血（确实够狗血），从此变得跟狗一样，看见人就咬，看见便便就想吃，连排泄的动作都跟狗一样……令我最郁闷的不是作品本身，而是它的作者是老郑！童话作品（乃至文学作品）的美感，意境，幻想，全不要了，真要走别的作家的什么残酷血腥现实的路线又学不像，两头不靠谱！不久老郑还试着续写了几集《舒克贝塔》，也是草草收场。再往后，全是过去老作品的重刊了。文学家各有其写作的黄金期，火候未到下笔无神，期限一过语无伦次，这是自然规律，也可以说是宿命，很少作家能够不断超越自己的。各行各业都是如此。看看年近花甲的刘晓庆还在以二八少女的形象示人，只有声叹息。她的黄金时期早过去了。演员当中当然有像索菲亚罗兰、秦怡那样的越老越美还能不断超越自己的演员，可惜刘晓庆不是，她现在越演越回去了。大体上，我还是很待见《十二生肖童话》，但从《犬人》开始失望，当老郑放弃了自己擅长的招数，开始追求“全面发展”时，俺绝望了！我们的老郑追求转型，转得并不成功。没有作家是十项全能没局限性的，自然有自己最擅长的招数，其他略弱是很正常的，尤其是名作家，个人文风是不可能没有固定印象地，轻易破坏它是得不偿失地！偶当然不是说要老郑一辈子都“86架民航机被劫持四位国家元首遇刺21位女影星失踪87万辆汽车被盗……”，可是他该改的不该改的全改了，整个风格全变了。现在老郑似乎也不那么热衷创作了，出席各种活动典礼，倒也不失为明智选择。以上只是说说自己的心里话，若有得罪贵吧成员之处还请见谅！有意见可以互相讨论，人参公鸡汤不要！

15、偶尔拾起泛黄的它们，还是想做像皮皮鲁鲁西西那样有丰富有趣生活的孩童。好像，我一直就在憧憬中翱翔着，从小到大。小时候的我，像个假小子，听到最多的评价是“这孩子好有个性啊”，听到最多的疑问是“你是男孩还是女孩啊”。自然而然的，我也像个男孩一样，有自己的英雄梦，渴望有一天扬名天下。但是，比男孩有多了一点点文气，我大大的英雄梦里隐藏着小小的粉红幻想。是短了些勇气，还是少了些运气吧，我总是没能实现那个可以扬名天下无人不识无人不知的粉红英雄梦。但习惯憧憬的自己还是保留了童年时期深扎入骨的纯真：童心稚眼看世界。暂且叫它纯真吧，五月天阿信依然能大言不惭唱着后青春的诗向世界歌唱自己的纯真，比他还小十几岁的我，也还担得起这两个字的吧。纯真。总得保留这样一方净土给自己，才能一直充满希冀。只要心还透明着，就能折射希望。有那么多那么多透明的我，会不会有很多很多的希望？如果回到小时候，我会不会有些不一样？知道再努力一点点，知道要抓住这个那个，知道要勇敢要不怕丢脸。好吧，既然小时候已经回不去，依然保留童稚的我，会不会延长自己的青春期，让自己在绵长的青春里去做些不一样的事情呢？蠢蠢欲动。当慢慢了解了真实的模样，才知道小时候大人说的小人书里说的怪兽坏蛋不是为了情节需要，要想做英雄需要很大很大的能量。小时候只想看英雄是怎么快速打败恶人的，却忽略了对这个世界的确存在很多怪兽的认同感。只有打败恶人才能成为英雄吗？不是的。有一种英雄是在拯救苍生百姓，有一种英雄，首先要自救，做自己的英雄。内心小小的自己吖，你听得到吗？我不要你捂紧耳朵。我在跟你说，你不是不能做英雄了，你还是可以的，而且只要你先做好了自已的小英雄，总有一天，你会做大家的大英雄。“做我的英雄在我的天空我知道你懂知道你会懂”：)

16、我曾经一度梦想拥有一套郑渊洁童话全集。那时候童话大王上有邮购信息，我总是盯着它看，一边盘算自己的压岁钱。后来直到我工作了，还是没能买上一套。最近突发奇想，上网一看，这套书居然绝版了，旧书网上一套买齐要数千元，想了想，还是放弃了。记得曾经有过一套十二生肖的故事，

《郑渊洁童话全集(33卷)》

虽然那套书在数次搬家中已经消失不见了，但永远记得每一本都看过一遍又一遍。无论是蛇王阿奔，还是机器猴，还是5个苹果折腾地球，还是飞马牌汽车，即使过去了十多年，还是记得当时捧着书时，那种激动澎湃的心情。那种心情，我现在无论看任何书，都找不回来了。老郑故事的主角，从来都是各式各样的。他似乎总是与众不同，所以在他的故事里，蛇可以是善良的，牛魔王也可以是好人，老爷爷老奶奶当然也可以是贪婪的。对我这种之前只看过王子公主幸福生活的小女孩而言，无疑是惊奇得叹为观止的。老郑的故事总是极富想像力和情节性的。在他的故事里，主角可以上天入地无所不能，小人物可以一夜之间翻身成为大人物，红沙发里可以有音乐城，车是活的，罐头里住着小小人儿，万一不幸堵了车，还能在车上体会不一样的人生。对于一个孩子来说，还有什么更带劲的呢？老郑的童话和所有人的都不一样，他既不是古典派的王子公主式，也不是现代派的严肃文学式，他的故事，不会一本正经的教育你要真善美，好人有好报。他只是在讲一个又一个不可思议的故事。有一天，我在图书馆里翻到了老郑的《皮皮鲁和幻影号》，书的第一页，有一个稚嫩的笔迹用铅笔写着：超好看那一瞬间，我仿佛看到了童年的自己第一次捧着童话大王读这个故事，一路走一路看，头撞到了树上都不觉得疼。看来，无论是80后，90后，00后，还是以后的世世代代，老郑的魅力是永远不变的。17、没什么，就是爱。什么叫一发不可收拾，什么叫痴迷。什么叫从小到大。什么叫一辈子的故事...

...

《郑渊洁童话全集(33卷)》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